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6-011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7 月 17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

2015 年 8 月 14 日，合肥国轩从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共转出 2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在使用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资金运用情况良好。2016 年 2 月 4 日，合肥国轩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至此，合肥国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